证券代码:003021　证券简称:兆威机电　公告编号:2026-045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6】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兆威机电(A股) 兆威机电(H股)	股票代码	003021(A股) 02802(H股)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牛东峰		
办公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燕川社区燕湖路62号		
电话	0755-27323929		
电子信箱	zqb@szzhaowei.net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16,448,456.12	786,568,700.89	3.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4,645,686.46	113,271,162.92	-34.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4,183,923.54	96,697,477.17	-43.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2,586,623.84	46,762,981.56	183.5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47	-36.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	0.47	-38.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2%	3.46%	-1.7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908,647,135.22	4,317,790,432.87	36.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089,969,851.71	3,482,994,930.96	45.56%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9,34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前海兆威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81%	85,120,000	0	不适用	0
李海翔	境内自然人	16.32%	43,657,600	32,743,200	质押	2,300,000
HKSCC NOMINEES LIMITED	境外法人	10.00%	26,747,969	0	不适用	0
共青城清墨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8.01%	21,440,000	0	不适用	0
共青城聚兆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4%	4,932,695	0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国证机器人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2%	3,006,034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81%	2,173,290	0	不适用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润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1%	1,364,190	0	不适用	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九零二组合	其他	0.41%	1,088,300	0	不适用	0
富国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险-富国基金国寿股份成长股票组合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可供出售)	其他	0.34%	896,9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李海翔和谢燕玲,双方系夫妻关系;双方合计持有兆威控股100%的股权,持有清墨投资100%的份额;同时实际控制人作为聚兆德投资的有限合伙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注1:报告期末股东总数为49,346名,其中A股股东为49,338名,H股股东为7名,HKSCC NOMINEES LIMITED所持股份系代表多个客户持有。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2024年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藏励计划的回购注销情况

2026年3月3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离职藏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4,800股并注销离职藏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27,300份。

2026年5月22日,公司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藏励撤销股权激励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3)。

2026年7月31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藏励计划的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2),公司已完成离职藏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的注销事项,共计27,300份。

(二)权益分派实施

2026年3月31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及2026年5月22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方案为:拟以董事会审议该议案当日的总股本267,482,7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85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102,980,839.5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度入股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6-035)。

(三)续聘及聘请会计师事务所

2026年3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境外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鉴于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发行H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的申报审计机构,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一致性,同意公司聘请其为公司2025年度境外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3月10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聘任境外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2026年3月27日,公司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境外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2026年3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6年度审计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

2026年4月10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聘任境外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2026年4月27日,公司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境外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2026年5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境外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6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33)。

(四)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事项

2025年4月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7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筹划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2025年4月18日,公司向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递交了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的申请,并于同日在香港联交所网站刊登了本次发行并上市的申请材料,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19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在香港联交所递交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发行上市的申请并披露申请资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已向中国证监会报送了本次发行的备案申请材料并于2025年7月7日获得中国证监会接收。

2025年11月24日,公司披露《关于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获得中国证监会备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境外发行上市备案通知书》(国合函[2025]207号)。2025年12月22日,公司向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更新递交了发行稿的H股招股说明书(H股)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的申请,并于同日在香港联交所网站刊登了本次发行并上市的申请材料,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12月22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发行H股并上市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58)。

2026年3月9日,公司披露《关于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公开发行价格的公告》,公司已确定本次H股发行的最终价格为每股71.28港元(不包括1%经纪佣金、0.0027%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交易征费、0.00565%香港联交所交易费及0.00015%香港会计及财务汇报局交易征费),本次发行的H股于2026年3月19日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并开始上市交易。

(五)注册资本变更

2025年8月27日,公司披露《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藏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自主行权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45),本次股票期权行权期限自2025年8月28日至2026年8月27日止,根据可交易日及行权手续办理情况,本次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5年8月29日之日起至2026年8月27日止,藏励对象行权会导致股本发生变动。

2026年3月10日,公司披露《关于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挂牌并上市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发行上市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240,734,400股变更为267,482,700股。

证券代码:003021　证券简称:兆威机电　公告编号:2026-047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践行中央政治局会议提出的“要活跃资本市场、提振投资者信心”及国务院常务会议提出的“要大力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要采取更加有力有效措施,着力稳市场、稳信心”的指导思想,大力提升上市公司的可持续性、长期投资价值,公司于2025年1月25日披露了《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现针对行动方案的2026年半年度举措进展说明如下:

一、聚焦主业发展,坚持创新驱动,实施全球产业布局

公司主要从事微型传动系统、微型驱动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主要产品具备高精度、小体积、低噪音等特性,产品广泛应用于智能汽车、消费及医疗科技、先进工业及智造、机器人等领域,此外,公司坚持“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指引,深耕微型传动及驱动系统领域,主业实现稳健增长,2026年半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1,644.85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80%。

公司坚定不移地深耕核心主营业务,积极推进重点项目建设。公司生产基地布局深圳、东莞及苏州,形成立足粤港澳大湾区、辐射长三角核心区域的协同发展格局。公司将分别在珠三角与长三角的产业链集聚优势,进一步强化本地化服务能力,为华东地区客户提供更快速、高效的技术支持与产品交付,实现对市场需求的集群响应。公司在东莞市的生产基地或将成为公司华东区域重要的生产及供应基地,公司将持续提升国内外客户服务效率。

为深度融入全球产业链,满足海外客户多元化需求并优化生产基地布局,公司稳步推进泰国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泰国先威正在建设中,配合德国兆威、美国兆威,为公司在欧洲市场、深化全球布局概念了坚实基础,旨在构建安全高效的海外供应链能力,提升全球市场份额及整体抗风险能力。公司将持续深化与国际合作伙伴的协同,不断完善全球销售与服务网络,精准覆盖更多核心市场客户,有策略地开拓产品需求旺盛、营商环境优良的海外区域,推进更迭多元化市场与本地化响应能力建设,以远高效的服务概念,满足全球不同区域客户的多元化需求。

二、持续加大研发力度,强化创新研发能力

公司始终将创新视为核心驱动力,持续加大研发投入。2026年半年度研发费用达8,564.55万元,同比增长5.21%,依托“1+1+1”协同创新战略,深化传动、微电机和电控系统整合,研发效能持续提升。同时,坚持以客户需求驱动创新,借助行业展会与技术交流提升“兆威”品牌影响力,稳步扩大市场渗透率。

研发成果加速转化为知识产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获得知识产权668件,其中发明专利136件,授权专利数量持续提升。公司已设立A技术部门,引进顶尖人才,推动数字化魔盒研发、生产等关键链条,以数智化赋能长期技术竞争力。未来将持续坚持创新驱动,提升成果转化效率。

三、完善公司治理,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为积极推动“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落实,2026年上半年,公司结合H股发行上市后的监管要求,持续完善治理制度体系与规范运作水平。在制度体系建设方面,公司于2026年1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根据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的修改意见修订H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变更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时制定或修订多项内部管理制度,包括董事薪酬、信息披露、董事会多元化政策等。同时公司持续健全内控体系,制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战略与ESG委员会议事规则》等H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专项议事规则,将风控管理流程嵌入业务流程,加强关键环节风险管控,确保在业务规模扩张中有效防范经营风险,稳步提升经营管理质量。

四、提升信息披露质量,注重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始终将信息披露作为连接上市公司与投资者的核心纽带,严格恪守“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原则,持续提升信披质量与透明度,自2020年12月上市以来,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屡获认可,凭借卓越的信披能力,在2022年至2024年连续三年荣获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考核A级评价。2026年3月,公司制定并披露了《互动易平台信息发布实施规则(适用于H股上市)》,进一步规范互动易平台的信息发布和投资者提问回复管理,持续保障所有投资者的知情权与公平权。

在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公司致力于构建“互信、共赢”的良性互动机制。2026年上半年,公司通过多元化的沟通渠道积极与投资者交流:4月1日,公司以线上会议方式接待了116家机构(共116人),参加的投资者涵盖公募、私募、券商、险资等多类机构;5月22日,公司在2025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同时,公司通过互动易平台持续及时回复投资者提问,公司将持续强化与市场的双向沟通,积极履行“质量回报双提升”的承诺,携手投资者共建相互尊重、价值共享的资本市场生态环境。

五、践行可持续发展战略,构建可持续发展生态

公司持续加强ESG工作,高度重视ESG工作,将ESG理念深度融入企业战略与生产经营全过程,并于2026年4月28日首次披露《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公司搭建了自上而下的ESG治理架构,董事会下设战略与ESG委员会作为最高决策机构,由董事长担任主任委员,下设可持续发展工作组,各职能部门设对接人,形成层级清晰的汇报与披露机制。公司持续推动ESG相关指标纳入个人与部门绩效考核体系,将ESG与经营管理深度融合,推动可持续发展目标有效落实,增强风险管控与价值创造能力,实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与环境效益的统一,提升投资者对公司战略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同感。2026年,国内主流机构研究机构将公司ESG评级结果由“BB级”上调至“A级”。

六、注重投资者回报,为投资者创造价值

公司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始终坚持通过持续、稳定的现金分红与投资者共享经营发展成果。2026年上半年,公司顺利完成2025年度权益分派,以总股本3267,564,25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85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约1.02亿元。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长期价值的认可,公司于2026年6月22日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H股回购方案,拟使用不超过1.2亿港元回购H股,回购股份后续可用于注销以减少注册资本、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出售或持作库存股份,以进一步维护股东权益、增强投资者信心。自上市以来,公司已连续6年实施现金分红,累计分红约4.36亿元。未来,公司将继续兼顾发展成熟与股东回报,打造长期、稳定、可持续的价值回报机制,持续提升投资者的获得感。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003021　证券简称:兆威机电　公告编号:2026-046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公司编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873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667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75.12元,共募集股款人民币200,345.04万元,扣除发行人应承担的发行费用人民币16,982.47万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83,362.57万元。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20年11月30日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的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向未支付的保荐承销费15,026.37万元(不含税)后的剩余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185,318.67万元汇入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松岗支行开立的验资户。上述募集资金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了验会师报字[2020]第ZI10669号验资报告。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存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2,003,450,400.00
减:发行费用	169,824,700.00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1,833,625,700.00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384,588,794.11
其中: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注1)	1,383,696,935.43
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891,858.68
加:利息收入	70,159,026.83
减:手续费支出	89,034.36
减:单项结余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519,106,898.36
募集资金余额	0

注1: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1383,369.69万元,包含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15,950.33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最大限度地保障公司、股东、债权人及其他利益相关人的合法权益。

公司与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松岗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松岗支行于2020年12月7日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与公司之子公司东莞市兆威机电有限公司、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于2020年12月7日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三方监管协议(含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三方监管协议(含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公司充分保障保荐机构、独立董事以及监事会对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的监督权。保荐机构可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公司授权其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商业银行查询、复印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资料,公司和商业银行积极配合。三方监管协议(含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情况正常。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存款方式	存款金额(人民币元)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	—	已注销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民支行	—	已注销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松岗支行	—	已注销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艺园路支行	—	已注销
合计		/

截至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均已注销,余额为0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6上半年,公司使用募集资金89.19万元,全部用于募投项目。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累计使用138,458.87万元,其中:募投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人民币138,458.87万元。

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1.项目实施地点变更

截至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未变更。

2.项目实施方式变更

截至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方式未变更。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实际到位前,公司先行投入自筹资金16,425.87万元,此事项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于2020年12月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实际置换金额为15,950.33万元,置换工作已于2020年12月实施完毕。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6上半年,公司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6上半年,公司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六)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6上半年,公司未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1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松岗生产基地技改升级项目”与“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已完成,相关募集资金账户已进行销户处理,节余募集资金转入公司基本户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节余募集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项目金额	节余金额	节余比例(%)	节余原因
松岗生产基地技改升级项目	14,230.00	41.02	0.29	利息收入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70,000.00	657.27	0.94	利息收入
合计	84,230.00	698.29	0.83	

节余金额(包含利息收入)均低于项目募集资金净额的1%,根据相关规定,豁免履行董事会的审批程序,同时豁免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或者独立财务顾问发表明确同意意见的程序。

2023年,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兆威机电产业园建设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6年6月30日节余募集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项目金额	节余金额(注2)	节余比例(%)	节余原因
兆威机电产业园建设项目	91,292.57	47,272.88	51.78	成本及建设规模控制、利息收入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7,840.00	3,939.52	50.25	成本及建设规模控制、利息收入
合计	99,132.57	51,212.40		

注2:“节余金额”为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总额及2023年9月30日至2026年6月30日期间的利息收入。

2023年10月26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会议决议表明截至2023年9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兆威机电产业园建设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实施完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拟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23年10月26日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监事会对本次议案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独立董事就公司募投项目“兆威机电产业园建设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2023年11月13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均已注销,余额为0元。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按自律内容,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存放、使用及管理,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15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83,362.57(注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9.1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8,458.8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兆威机电产业园建设项目	否	91,292.57	91,292.57	89.19	49,780.02	54.53	2023-9-30	48,712.33	否	否
松岗生产基地技改升级项目	否	14,230.00	14,230.00	-	14,230.00	100.00	2021-12-31	-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7,840.00	7,840.00	-	4,448.86	56.75	2023-9-30	-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70,000.00	70,000.00	-	70,000.00	100.00	不适用	-	不适用	否
合计		183,362.57	183,362.57	89.19	138,458.88			48,712.33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兆威机电产业园建设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原计划分别于2022年5月30日和2022年10月31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受来回优惠政策、疫情影响,该项目分别进行了两次延期,“兆威机电产业园建设项目”的投资期限延长至2022年12月31日后,再次延长至2023年9月30日,“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投资期限延长至2023年7月31日后,再次延长至2023年9月30日。上述项目已于2023年9月30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实际到位前,公司先行投入自筹资金16,425.87万元,此事项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于2020年12月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实际置换金额为15,950.33万元,置换工作已于2020年12月实施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为人民币0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松岗生产基地技改升级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兆威机电产业园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均已结项。松岗生产基地技改升级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结余分别为41.02万元、657.27万元,结余原因为利息收入;兆威机电产业园建设项目结余资金为47,272.88万元,3,939.52万元,结余原因为成本及建设规模控制和利息收入。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均已注销,余额为0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3:本处列报的募集资金总额为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收到的募集资金净额,公司本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共募集资金人民币200,345.04万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16,982.47万元,实际可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83,362.57万元。

证券代码:000001　证券简称:平安银行　公告编号:2026-032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银行,本行)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本行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本行董事长谢永林、行长冀光恒、副行长兼首席财务官项有志、会计机构负责人郁辰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4.本行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了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12人,实到董事12人。会议一致同意本报告。

5.本行2026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行2026年半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阅。

6.本行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中期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本行2026年6月30日的总股本19,405,918,198股为基数,向全体普通股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49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分配时间	股息率	分配金额(元)(含税)	是否符合分配条件和相关程序	股息支付方式	股息是否累积	是否参与剩余利润分配
2026年3月9日	4.27%	874,000,000.00	是	每年现金付息一次	否	否

二、公司基本情况

股票简称	平安银行	股票代码	000001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强	李立	
办公地址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5023号平安金融中心B座平安银行董事会办公室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5023号平安金融中心B座平安银行董事会办公室	
传真	(0755)82080386	(0755)82080386	
电话	(0755)82080387	(0755)82080387	
电子信箱	PAB_db@pingan.com.cn	PAB_db@pingan.com.cn	

三、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关键指标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6年1-6月	2025年1-6月	本期同比增减
营业收入	70,617	69,385	1.8%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25,696	24,870	3.3%
成本收入比	27.06%	27.68%	-0.62个百分点
平均总资产收益率(年化)	0.86%	0.85%	+0.01个百分点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年化)	10.56%	10.74%	-0.18个百分点
净息差(年化)	1.80%	1.80%	-
非利息净收入占比	37.28%	35.96%	+1.42个百分点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期末较上年末增减
吸收存款本金	3,660,587	3,582,755	2.2%
发放贷款和垫款本金总额	3,452,274	3,390,840	1.8%
不良贷款率	1.05%	1.05%	-
拨备覆盖率	219.58%	220.08%	-1.30个百分点
逾期90天以上贷款偏离度	0.84	0.67	+0.17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32%	9.36%	-0.04个百分点

3.2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期末较上年末增减
资产总额	6,028,785	5,925,777	5,769,270	1.7%
股东权益	548,214	551,184	494,842	(0.5%)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股东权益	468,214	451,231	424,894	3.8%
股本	19,406	19,406	19,406	-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4.13	23.25	21.89	3.8%
项目	2026年1-6月	2025年1-6月	2025年1-12月	本期同比增减
营业收入	70,617	69,385	131,442	1.8%
信用及其他资产减值损失前营业利润	50,761	49,552	91,975	2.4%
信用及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9,933	19,450	40,567	2.5%
营业利润	30,828	30,102	51,408	2.4%
利润总额	30,795	29,932	51,159	2.9%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25,696	24,870	42,633	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25,633	24,930	42,624	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012	174,682	315,858	23.1%
每股比率(元/股):				
基本/稀释每股收益	1.24	1.18	2.07	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稀释每股收益	1.24	1.18	2.07	5.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8	9.00	16.28	23.1%
财务比率(%):				
总资产收益率(未年化)	0.43	0.42	不适用	+0.01个百分点
总资产收益率(年化)	0.85	0.85	0.72	-
平均总资产收益率(未年化)